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Zioncom Holdings Limited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ABSOLUTE SKILL HOLDINGS LIMITED

(於薩摩亞成立的有限公司)

ZIONCOM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7)

聯合公告

延遲寄發綜合文件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時富融資有限公司

茲提述Zioncom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與Absolute Skill Holdings Limited（「要約人」）聯合發佈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的聯合公告（「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買賣協議及要約。除另有指明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寄發綜合文件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有關要約的綜合文件（連同接納及轉讓表格（「接納表格」））須於聯合公告日期起計21日內（即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或之前）寄發予獨立股東。

由於要約須待買賣協議完成及買賣協議的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視乎情況而定））方可作實，本公司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向執行人員提出申請同意，執行人員亦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授出同意將寄發綜合文件（連同接納表格）之最後時限延長至買賣協議完成當日起七(7)天內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以較早者為限）。

本公司及要約人將於寄發綜合文件及隨附之接納表格時聯合作出進一步公告。

警告

要約須待完成（完成須待買賣協議下的若干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因此，買賣協議未必會完成及要約未必會進行。刊發本聯合公告並非以任何方式暗示將要提出要約。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如對彼等之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Absolute Skil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毛捷

承董事會命
Zioncom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金炳權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金炳權先生、金俊燁先生、具滋千先生及肖金根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明東先生、鄺振文先生及申東旼先生。

本聯合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其聯繫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聯合公告有所誤導。

董事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其聯繫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不包括賣方）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要約人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之董事為毛捷先生及隋曉荷女士。

要約人之董事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及賣方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聯合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7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zioncom.net刊載。

本聯合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為準。